

兒童權利公約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指導諮詢小組

第1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年8月6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

地點：本部206會議室

主持人：呂政務次長建德（周署長道君代理） 紀錄：王映嫻

出席（列席）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貳、業務單位報告：略

參、討論事項

案由一：國際審查委員選任名單及後續邀約事宜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考量專長、性別及新舊委員之比例，CRC 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委員會保留4位邀請名額，請秘書處優先邀請 Jakob Egbert Doek、Nevena Vuckovic Sahovic、John Tobin 及 Laura Lundy 委員，擔任我國 CRC 第三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委員。如有委員不克參與，續邀請 Nigel Cantwell 委員。
- 二、請諮詢小組委員於115年8月17日前提供新任國際審查委員建議人選，俾利秘書處提報115年8月25日行政院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推動小組第六屆第5次會議（下稱院兒權小組會議）確認缺額委員邀請順序。

案由二：國際審查會議日期、地點、議程及國際審查委員來臺行程相關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會議日期：以116年國際兒童人權日（11月20日，星期六）前1週（11月15日至11月19日）或前2週（11月8日至11月12日）為優先，視會議場地空檔及避開兒少大考時間，擇一週辦理。
- 二、會議地點：考量無障礙空間、委員住宿與會場距離，優先擇定臺北國際會議中心，請秘書處先行預定場地。
- 三、會議議程及國際審查委員來臺行程：依循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規劃，照案通過，請秘書處俟國際審查委員會成立後，提交該委員會確認。

案由三：兒少、非政府組織（NGO）平行報告及問題清單平行回復提交說明與期程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請秘書處俟第三次國家報告經院兒權小組會議確認後，公布於CRC資訊網，並轉知兒權相關民間團體及本部兒少諮詢夥伴知悉。

案由四：兒少及 NGOs 與會相關訊息及注意事項規劃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照案通過，請秘書處俟國際審查委員會成立後，提交該委員會確認。
- 二、請秘書處於116年規劃協助兒少參與國際會議，尤其使年紀較小的兒童或身心障礙兒少了解與會相關注意事項，並應注意原住民族兒少參與國際審查會議之比例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。（上午11時40分）